

证券代码：600776 900941

证券简称：东方通信 东信 B 股

公告编号：2025-041

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11 月 18 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东信大道 66 号东方通信科技园 A 楼 210 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04
其中：A 股股东人数	394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B 股）	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56,621,342
其中：A 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552,184,914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B 股）	4,436,42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4.3170
其中：A 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43.9638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0.353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此次股东会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副董事长吉树新先生主持。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3人，其他 3 名独立董事、3 名非独立董事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2、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51, 497, 014	99. 8754	616, 900	0. 1117	71, 000	0. 0129
B 股	4, 414, 428	99. 5041	22, 000	0. 4959	0	0. 0000
普通股合计：	555, 911, 442	99. 8724	638, 900	0. 1148	71, 000	0. 0128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 295, 890	93. 5497	638, 900	5. 8051	71, 000	0. 6452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投票表决的二分之一以上赞成票通过方为有效。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律师：赵琰、孔舒韞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经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赵琰律师、孔舒韞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该所律师认为：东方通信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9 日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